

袁惠钧牧師 (Rev. Sidney Yuan)
(sidney@ccac.ws)
證道於聖谷華人宣道會
15950 Chatsworth Street,
Granada Hills, CA 91344
http://www.ccac.ws/cantonese

《聖經》神蹟的重要性

- 有很多自由派的神學家，認為神蹟正是《聖經》的問題。他們認為，如果我們能拿走《聖經》裏面的神蹟，就會有更多的人相信《聖經》的教導，接受主。
- 但其實，神蹟彰顯出神的存在。《聖經》－ 神的特別啟示，包括三個部份，1) 神自己向我們的顯現，2) 祂的神蹟，3) 祂的預言。
- 而這三個領域，構成了神全部特別的啟示。透過這些啟示，我們能認識神。所以，如果我們要真正，全面認識，這位神，祂的神蹟，預言就很重要。

- 首先，看看什麼是神蹟。有個姊妹說。這間超市，最難找到拍車位。誰知道，我一去到，就在超市的前面，有個停車位。這是莫大的神蹟。又有個兄弟說，我最近很手緊，結果在褸袋，找到一張$20，這真是一個大神蹟。今時今日，神蹟這個字，常常被基督徒濫用。樣樣都是神蹟。
- 到底什麼是神蹟？在《聖經》裏面的神蹟，都是超自然，是神改變自然的規律，使事情發生。剛才的例子，照日常的規律，你每十次去到超市，就會有一次，在超市門前找到停車位。這是日常規律會發生的事。另外一個例子，就是在你的生活規律中，很多時會將錢，塞了去一些地方，衫袋，褲袋，不見了，又找回。但都是在你日常規律中。所以，很多所謂的神蹟，都是我們日常規律中，會發生的事。
- 但神蹟的定義，就是神進入我們的生命，用祂超自然的能力，來改變我們日常的規律。

神在宇宙之外

- 講完神蹟， 下一次我們會講預言。我們相信的這位神， 能知過去，未來。所以祂自己， 一定在宇宙以外， 才能知道一切。祂亦能夠用超自然的能力， 來干預這世上自然的規律。
- 所以，神蹟是神進入宇宙，用祂超自然的能力，來改變世上，自然的規律。任何改變世上自然規律的事情，都表明給我們看到神的作為。神只需要伸一隻手指，進入我們的空間， 就能產生神蹟。好像我們將手指放入， 水裹面， 就能產生波紋一樣。
- C. S. Lewis 在他叫神蹟的一本書， 講得好。他說神創造神蹟之後，這神蹟不會繼續在世上川流不息， 一切會回復正常。
- 例如， 耶穌使拉撒路從死裏復活， 行出墳墓。但幾年後他又死去。所以， 神蹟發生了， 又回復到自然的規律。好像神將手指放入水中，攪起波紋。 當波紋去到岸邊， 就會止息。

神蹟的定義

- 在《聖經》裏面，尤其是新約，叫神蹟做，神的大能（Dunamis，炸藥），奇妙（Terata）的作為，或記號/標記（Semeion）。
- 為何叫神蹟做記號？我常說記號就好像廣告。Super Bowl的廣告是六百五十萬美元/30秒。 廣告本身不值錢，但廣告指著的那件商品，就好值錢。 神蹟亦是一樣，本身不重要，但神蹟指著那樣東西，很重要。《聖經》告訴我們，神蹟證實施神蹟的人，是從神而來。

徒 2:22 以色列人哪、請聽我的話. 神藉著拿撒勒人耶穌、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奇事神蹟、將他證明出來、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。

- 神蹟，是神插手在這宇宙，所發生的事，來給人見到，在這自然界以外，有超自然的能力。每次有神蹟，神在告訴我們，你看見嗎？這是我的作為，是我。
- 例子：一個不信神蹟的基督徒。

創造的神蹟

- 《聖經》裏面，第一個神蹟，是神的創造。創 1:1 說，起初，神創造天地。Bara 這個字的意思，是從無至有的創造。
- 在創 1:3-13 神開始了祂的創造。創 1:3 神創造光，將光同黑暗分開。
- 有很多人說，神在第四日才造光體（太陽和月亮），所以不可能在第一日造光,說《聖經》的次序錯了。我們會這樣想。因為日間我們見到太陽光，晚上見到月光。
- 但太陽是發光，月亮是反光。真正的光那裡來？ 是從光子(Photon)而來。所以神第一日造光子，分開光和黑暗。

- 第二日– 神說諸水之間要有空氣、將水分為上下(創1:6)
- 我在講天堂系列的時候講過，神將水分為上下。下面是地上的水。在地球上面，有一層水簾包住地球。保護地球，減少太陽的輻射。洪水，就是神將包住地球的水，落在地上。相信是這個原因，在洪水以前，人類的壽命是超過900歲。但洪水後，人類的壽命就降低了很多。因為沒有了水簾，減低了對輻射的保護。
- 第三日– 神將水和陸地分開，並造植物，草，蔬菜，樹木。
- 第四日– 剛才說，神造光體。亦可以說是神將星球放在軌道上。因為經文說分晝夜、作記號、定節令、日子、年歲．當地球自轉一次，就是一個晝夜，一日。當地球圍繞太陽行走，就有不同的季節(節令)，完成一圈，就是一年。

- 第五日- 造魚和飛鳥
- 第六日- 造動物和人
- 另外有一個很有意思的次序，就是神在第四日創造植物，第五，六日才造動物和人。動物和人需要氧氣。先造植物，能夠將二氧化碳(Carbon Dioxide)，變氧氣(Oxygen)。摩西不是地質學家，不是天文學家，不是生物學家。他怎能知道宇宙是怎樣誕生的？ 全是神的默示。
- 加拿大19世紀，其中一位最有權威的地質學家，Sir William Dawson 說 “聖經裏面神創造的次序與地質學調查所得的結果非常和諧，引起世人的注意，證明聖經的背後作者和大自然的創造者是同一位。”
- 就算現代的科學家都說，創世紀中創造的次序符合事實。

對神蹟的另一個極端

- 如果神能做創造那麼偉大的神蹟，祂也能夠施行其他的神蹟。
- 很可惜，現代人，有兩個極端，一個極端，將所有東西都視為神蹟。另一個極端，就是將《聖經》裏面的神蹟，都解釋成，不是神蹟。
- William Barclay（蘇格蘭牧師，神學院教授）他說，“耶穌餵飽 5000人是一個神蹟奇事。” 是什麼神蹟奇事？ 那5000人都有自己的食物，但他們起初很自私。當有一個小男孩分享他的午餐時，每個人都感到內疚，都分享了他們的食物。William Barclay 說的神蹟是很多自私的人，分享他們的食物。
- 《聖經》的神蹟，是沒有解釋的。例如神的創造。

- 另外舉一些例子。例如有一個主日學老師老師說，以色列人過紅海，是在紅海北面，和 Bitter Lakes 連接的地方，淌水而過，那裏的水位很低，可能只有 2-3吋 深。講到這裡，在班房後面，有一個小女孩，大聲說哈利路亞！ 老師說，以色列人過紅海，只有兩三吋水，為何你說哈利路亞？小女孩回答。因為 出 14:28 說水就回流、淹沒了車輛、和馬兵. 那些跟著以色列人下海，法老的全軍、連一個也沒有剩下。
- 如果 2,3吋水，能使法老的兵馬，全軍覆沒，淹死。你說是否一個莫大的神蹟？
- 當你用人的智慧，或世上自然的規律來解釋神蹟，你可能在一部份解得通，但在第二個部份變得錯漏百出，啼笑皆非。基督徒這樣做，和無神論者，沒有分別。

舊約神蹟 – 天降嗎哪

- 其他舊約，不能被解釋的神蹟，包括天降嗎哪。
- 《聖經》沒有告訴我們，以色列人出埃及，有幾多人。但在民數記第一章，當摩西第一次數點以色列人的時候，有六十萬的男丁。如果每個男丁都有一個妻子，兩個兒女，當年過紅海的，有兩百五十萬人。
- 神在曠野，每天降嗎哪給以色列人吃。要餵飽那麼多的人，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每日需要，1500噸的食物。1噸2240磅。如果用火車來送，早晚都需要一台一哩長的火車來運載。
- 食水的問題，就更嚴重。每日需要超過一千萬加侖的水。要用一台900哩長的火車，早晚來運輸。
- 神不是供應一天，兩天，而是40年。不單只是神蹟本身，還有時間性的準確性。以色列人進入迦南，吃了那地的出產、第二日嗎哪就止住了、以色列人也不再有嗎哪了(書 5:12). 從那天起，他們就吃迦南地的出產。

舊約神蹟 － 攻打耶利哥城

- 考古學家證明，耶利哥城被毀滅，是在春季，收割的的時候。

書 3:15 約但河水、在收割的日子、漲過兩岸

- 耶利哥城的傾覆，不是靠人的能力取城。神令以色列人六日，每日圍繞城一次。第七日圍繞城七次。吹角，然後大聲呼叫，城就倒塌。
- 你說，可能這不是真事。但考古學家發現，耶利哥城真的是自己倒塌，是從裏面，向外倒塌。如果是人為的，應該是從外向裏面倒塌的。

耶穌的神蹟 – A)出生

- 在舊約，神蹟彰顯出神的存在。在新約，耶穌基督的神蹟，彰顯出祂就是神。整個耶穌基督的生平，由他祂的出生，到祂的死和復活，都是神蹟！
- 耶穌基督的出生, 是透過童女懷孕。我曾經講過，一篇道正叫做童女懷孕。
- 如果耶穌基督是透過男女交合生出來，就會有人的罪性。但如果是聖靈藉著馬利亞所生，就是無罪的。
- 因為這是個神蹟, 所以有很多人難以接受。 但如果神能創造宇宙萬物(啟 1 章)，祂能否藉馬利亞的肚，帶領耶穌基督來到世上？ 絕對能夠！
- 因為耶穌基督是童女所生，所以祂是沒有罪的!

耶穌是聖潔，無罪的

- 當耶穌被遞補後。

路 23:4 彼拉多對祭司長和眾人說、我查不出這人有甚麼罪來。

- 連跟了耶穌基督三年多，出賣祂的門徒猶大， 也說。

太 27:4 我賣了無辜之人的血、是有罪了。

- 彼拉多的太太說耶穌基督是個義人(太 27:19)。羅馬的百夫長說耶穌基督真是個義人(路 23:47)。和耶穌基督同釘十字架的大盜說我們是應該的．因我們所受的、與我們所作的相稱．但這個人沒有作過一件不好的事(路 23:41)。

- 你說， 可能耶穌基督沒有我們那麼多試探， 引誘。我們知道撒旦， 同樣有試探耶穌。但祂沒有犯罪。希伯來書的作者說

來 4:15 因我們的大祭司、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．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、與我們一樣．只是他沒有犯罪。

- 第二點我們要講的，是耶穌基督的神蹟。你說耶穌基督的神蹟很簡單，就像 Barclay 將五餅二魚的神蹟，解釋作很多自私的人，最後分享他們的食物。
- 如果我們肯去留意得話，其實耶穌基督很多的神蹟，在科學上，都是沒有解釋的。
- 耶穌基督在世，行了很多神蹟奇事，但因為時間的原固，讓我們看看三個連猶太人的拉比都認為，只有彌賽亞，才能施行的神蹟。

B) 耶穌的神蹟- 1) 大痲瘋病

- 第一個猶太人的拉比認為，只有彌賽亞，才能施行的神蹟，是醫好痲瘋病人。
- 在耶穌的時期，痲瘋是沒有辦法醫治的。太 8:2-4、可 1:40-45 和 路 5:12-16 告訴我們，耶穌醫好了一個痲瘋病人。 馬太和馬可的描述很簡單，但路加是醫生，提供了更多的細節。路 5:12 說，這痲瘋病人滿身長了大痲瘋，已經病重，是末期。
- 但耶穌基督伸手去摸他，不怕被他傳染。而且大痲瘋就立刻離了這人。 耶穌叫他去給祭司察看、他已經潔淨、並照摩西的律法、向神獻祭，感恩。

B) 耶穌的神蹟- 2) 盲啞鬼附

- 第二個猶太人的拉比認為，只有彌賽亞，才能施行的神蹟是醫治一個，被鬼附，又盲又啞的人(太 12:22-37, 可 3:19-30)。
- 原來猶太人的拉比，驅鬼的辦法，就是要鬼魔，講出自己的名字。猶太人相信，知道鬼魔的名字，就能制服他。但如果這人是啞的，就不能講出自己的名字。所以拉比認為，只有彌賽亞，才能趕出這類的鬼。
- 但耶穌很快就趕出鬼魔，這人亦立刻可以說話、又能看見。

太 12:23 眾人都驚奇、說、這不是大衛的子孫麼。

因為他們知道，只有彌賽亞，才能趕出這類的鬼。這亦是原因，法利賽人說、耶穌趕鬼、是靠著鬼王別西卜的能力。如果不是的話，他們就要承認耶穌基督是彌賽亞！

B) 耶穌的神蹟- 3) 生來瞎眼

- 第三個猶太人的拉比認為，只有彌賽亞，才能施行的神蹟是醫好生來瞎眼的人(約 9 章)。
- 我聽過有一個人解釋這個神蹟，說這人生出來有一層不透光的纖維遮蓋著他的眼睛，所以他看不見。耶穌吐唾沫在地上、用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。好像沙紙一樣，把纖維擦掉。 然後叫他去西羅亞池子，洗乾淨，就能看見，就是那麼簡單！ 真的嗎？
- 我的小女兒，的例子。
- 醫好生來瞎眼的人，最大的神蹟，不是拿開他眼前的障礙物，而是重新連接眼和腦之間的神經。這是現在最好的醫生都做不到的手術。

- 同樣耶穌基督在 約 5 章 醫好了一個癱瘓了38年的癱子。
- 這個癱子，在耶路撒冷、靠近羊門的畢士大池子、等候了38年。他相信，當池子的水，被攪動的時候，如果他能，及時進入池子，他就能夠被醫治。
- 我相信，有很多人，會對這個癱瘓了38年的癱子，怎樣能被耶穌基督醫好，有很多的解釋。
- 注意，他在池子旁等候有人，將自己放入池子。但不能靠自己的能力，進入池子。我相信，他有可能是半身不遂。所以不能夠，將自己拖進池子。
- 這個故事，最大的神蹟之一，是醫好了這人之後，他能夠立刻行走。
- 不要說一個癱瘓了38年的人，就算一個病了，在床個38月的人。病好了下床，能否立刻行走？　不能！　要重新學習走路。
- 這正是現代很多，在電視機上面，所謂醫治事工的問題。被醫好的人，還會蹣跚，跛足而行。耶穌基督的醫治，是完全的醫治。醫好了人的腳，這人還能立刻行走。

耶穌的神蹟 – C)復活

- 不單只耶穌基督使拉撒路復活(約 11 章)，他自己亦復活。
- 耶穌基督的復活，可以說是最大的神蹟。亦有很多的證人。有抹大拉的馬利亞(約 20:1),12門徒(徒 2:32, 林前 15:5),500個證人(林前 15:6)。
- 我相信最大的證明，是門徒的改變。在耶穌基督復活之前，門徒都很害怕。彼得三次不認主。門徒重操故業!
- 但當門徒見了復活的主，他們不再害怕。耶穌基督連死亡都戰勝了，還有什麼害怕？傳統告訴我們，除了使徒約翰，所有門徒都是為主殉道的。

不能被毀滅的《聖經》

- 聖經是最多人希望毀滅的一本書。在君士坦丁堡之前的羅馬政府，都是反對基督教的。尤其是在君士坦丁堡之前一任的羅馬王，戴克里先 Diocletian (284-316AD)。根據歷史學家，優西比烏(Eusebius),戴克里先到處頒發諭旨，下令要將教堂夷為平地，將《聖經》燒毀（Church History, Book VIII, Ch. 1)。戴克里先進一步說，如果查到有任何人，收藏有一本《聖經》而不交出來，把它燒掉，他會被處決。此外，如果有任何人知道,有人擁有一本《聖經》，而沒有告發他，他也會被殺處決。下令兩年後，戴克里先誇口說："我已經把《聖經》從世上徹底毀滅了！"（Rimmer, Seven Wonders of the Wonderful World, 第 15 頁）。但他沒有成功。

- 納粹黨在第二次世界大戰，焚燒猶太人的《聖經》。
- 不單只是政府意圖毀滅《聖經》，亦有自己人。羅馬天主教在歷史當中不准許信徒擁有或自己讀《聖經》。曾經燒毀千千萬萬本的《聖經》。
- 今時今日，在穆斯林的國家。燒毀《聖經》的事，亦屢見不鮮。
- 不單只是政府，宗教意圖毀滅《聖經》，還有私人。著名的法國哲學家 Voltaire 嘗試毀滅《聖經》。他大膽地預言，一百年之內，《聖經》和基督教就會徹底被遺忘。但一百年後《聖經》不單只還存在，Voltaire 要來印刷異教徒書籍的印刷所，變了《聖經》的印刷所。他所居住的家，被 Geneva Bible Society 要來成為《聖經》的貨倉。
- 《聖經》不能被毀滅，這是一個神蹟。

結語

- 神蹟是神進入人的空間，干預宇宙自然的規律。神蹟是神的作為。是祂將自己顯示出來。
- 其實，《聖經》最大的神蹟，是能夠令人改變的生命。有很多窮兇極惡的人，甚至殺人犯。接受了耶穌基督，都有生命的改變。這就是最大的神蹟！

References used for this Sermon

- College Press Commentary, College Press Publishing Company, Joplin, Missouri.
- R. C. H. Lenski, Interpretation of AUGSBURG PUBLISHING HOUSE Minneapolis, Minnesota, 1963
- John F. MacArthur Jr., MacArthur New Testament Commentary (Chicago: Moody Press, 2000).
- John Macarthur, Logos Bible Institute, course material(2001-2008).
- Warren W. Wiersbe, The Bible Exposition Commentary, Wheaton, IL: Victor Books, 1996.
- Word Biblical Commentary (Dallas: Word, Incorporated, 1998), WORD BOOKS, PUBLISHER • DALLAS, TEXAS

Other Sermons by 袁惠鈞博士 (Dr. Sidney Yuan)

點擊下面的鏈接聽道:

- 他在 Youtube 的講道
- 他在 華人教會網絡 的講道
- 他的其他講道和筆記(Archive, Logos)
- 他的 Podcast 講道(Amazon, Apple, Audacy, Audible, Castbox, Chartable, Chartoo, Hubbub, Itune, Ivoox, Listen Notes, Pin Queue, Podbay, Pod Engine, Podnews, Podtail, Podyssey, Rephonic, Spotify)
- 你可以用手機App來聽他的道(粵語堂TAB),和看他為你準備的筆記(Notes). 請掃以上二維碼 (QR Code).
- 講員(Speaker)
- 如果你喜歡他的講道,請你喜歡他的 Facebook 網頁